

#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公布行政执法音像记录事项清单 的通知

各科室、各直属单位：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枣庄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和枣庄市《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规范》的规定、为进一步做好行政执法音像记录工作，制定《行政执法音像记录事项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3月15日





行政处罚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 为决定执行情况	机等 执法记录仪、照相机等	责令改正地点	记录实地核查情况、违法行为改正情况。	必要时应当 进行音像记录	
行政强制	行政强制执行	执法记录仪、照相机等	行政强制地点	执法活动现场和执法办案场所	全过程记录	
行政许可	听证	执法记录仪、照相机等	听证地点	参加人员情况及听证的时间、地点、具体内容等	必要时可以采用音像辅助记录	